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31200101000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主要职能职责：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预防和处理交通事故，依法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指挥、疏导交通，高通行效率，依法纠正和处罚交通违法行为；依法处理道路交通事故；负责办理除进口机动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校车、中型以上载客汽车以外的其他机动车登记业务以及对机动车驾驶员的教育管理、考试、发证审验。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积极推进“五进”宣传活动，努力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安全意识、文明意识；对停车场、道路配套设施、交通事故频发地段、道路等存在的交通安全隐患点段进行排查，及时向当地人民政府报告，并提出消除隐患，防范交通事故的建议；做好交通安全警卫和保卫工作，确保重大活动的交通安全；完成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2 年的交通管理工作主要取得以下成效：一是围绕“1655”工作思路统筹推进疫情防控、维护安全稳定和护航复工复产，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二是压实责任，全面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截止 2022 年 12 月 10 日，全县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79,152 起，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101 场次，对“两客一危”企业进行安全检查 10 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 12 次，有效预防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三是强势推进中心城区交通秩序整治，助力美丽县城创建；四是以问题为导向，聚力构建隐患治理新机制，重点对工业园区、二街路口、厂区出入口等事

故多发点、段治理、新建交通红绿灯一组；五是深化放管服工作，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全年共办理机动车登记业务 12,638 辆次，驾驶人业务 9,089 人次，都得到群众好评。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共设置 5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车辆管理所、事故中队、秩序中队、龙泉中队。外设中队 2 个：绿汁中队、六街中队。

所属单位 0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本级）。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0 辆，在编实有车辆 10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备注：（详见附件）

一、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年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二、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年内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三、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属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一级单位公开，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537,985.6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537,985.65 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63,269.21 元，下降 10.2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863,269.21 元，下降 10.2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从 2022 年 1 月份起，未发放 9 个月民警加班补贴。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7,537,985.65 元。其中：基本支出 6,177,129.18 元，占总支出的 81.95%；项

目支出 1,360,856.47 元，占总支出的 18.05%；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52,739.88 元，下降 11.22%。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86,274.71 元，下降 5.89%；项目支出减少 566,465.17 元，下降 29.3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辅警工资和社会保险在基本支出中列支。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177,129.18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691,095.69 元，占基本支出的 59.7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486,033.49 元，占基本支出的 40.2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60,856.47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1,360,856.47 元。具体项目开支是道路交通事故当事人车辆检验鉴定项目支出 115,851.14 元，主要用于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当事人车辆、伤情、尸表、尸体解剖、血液酒精含量、痕迹鉴定费用支出；交警执法执勤设备购置运行维修维护项目支出 105,520.00 元，主要用于网络设备接入服务、测速仪、对讲机、执法记录仪、便携式打印机等警用装备的购买；警务辅警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项目支出 39,276.82 元，主要用于我单位 65

名辅警意外伤害保险的费用支出；车辆停放管理服务项目支出 219,65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我大队在事故处理及日常执勤执法中扣留、拖移并妥善保管产生的费用；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更换）项目支出 160,000.00，主要用于支付更换我大队执法执勤车辆一辆的费用；交警队车管业务工本经费项目支出 139,07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车驾管业务办理时产生的工本成本费用；易财行〔2022〕5 号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特定项目支出 508,617.91 元，易财行〔2022〕81 号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特定项目支出 72,870.60 元，主要用于支付执法办案过程中购买电脑、打印机等各项费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537,985.6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863,269.21 元，下降 10.28%，主要原因是从 2022 年 1 月份起，未发放 9 个月民警加班补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6,629,556.6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7.95%。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执法办案和其他公安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1,412.8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286,154.1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8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费缴费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10,862.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91,792.00 元，购房补贴支出 19,070.00 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37,033.0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160,00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47.5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7,683.03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49.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35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2.77%，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9,35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2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37,333.0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16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67,683.0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3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8%。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购置费用由预算的 180,000.00 元调整为 160,000.00 元，案件数量减少，办案交流减少，导致公务接待费降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96,533.03 元，增长 40.1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160,000.00 元，增长 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54,516.97 元，下降 24.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8,950.00 元，下降 48.91%。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大队车辆老旧，维护费、修理费及燃油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1 辆。购置车辆原因是我大队公务用车云 V4005 警号桑塔纳牌小型轿车于 2004 年 6 月 11 日注册登记，截止 2022 年 10 月，已使用 18 余年。因车况老旧，近两年运行维护费成本居高不下，且使用过程中经常出现异响、抛锚等故障，存在极大安全隐患；其次，发动机、变速箱等主要设备磨损严重，多次发生故障，尾气排放审验不合格，已达报废标准。未满足日常执法执勤工作需求，经上级相关部门批准，我大队于 2022 年 12 月购置一辆“长城炮”牌轻型普通货车。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安全保卫、事故处理（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9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交通违法案件、道路交通事故处理案件办理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86,033.49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359,455.59 元，下降 12.63%，主要原因分析今年案件办理数量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

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51,533.85 元、印刷费 2,830.00 元、电费 10,000.00 元、邮电费 1,472.78 元、物业管理费 13,600.00 元、差旅费 2,716.00 元、公务接待费 9,350.00 元、专用材料费 25,533.56 元、劳务费 2,005,467.99 元、工会经费 27,398.28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683.03 元、其他交通费用 165000.0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8.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资产总额 9,381,469.13 元，其中，流动资产 32,433.22 元，固定资产 9,349,035.91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0.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171,80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0,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0,000.00 元，用于购买执法执勤车辆一辆；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政府采购支出情况与政府采购系统备案数据保持一致。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4—附表 25）。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大队实际制定预算制度、统一审批制度、费用报销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加强对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和上级补助资金的管理，建立健全项目的申报、论证、实施、评审及验收制度，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专项资金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不得虚列项目支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不得进行二次分配。单位应建立专项资金绩效考核评价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交通安全管理法律法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预防和处理交通事故，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纠正和处罚交通违法行为，负责办理机动车登记业务以及对机动车驾驶员的教育管理、考试、发证审验。

2022年处理违法案件79,152件、排查安全隐患12次，整治隐患点52处，处理交通事故接警3,000余起，行政拘留67人；农交安系统录入7,420条；开展宣传讲座101场次，办理车驾管业务21,727余件。总体上2022年的各项工作都顺利按时按量的完成，资金上基本能保障，各项目基本按时推进，付款上有部分项目没能即时支付对方，主要原因是资金不足。

存在问题：1、大队对年初预算重视不够、基本由财务人员单打独斗，导致项目预算不全，在执行过程中出现项目新增；2、各中队对采购重视不够，报给大队的采购不实、导致执行过程中部分采购是多余的。

整改情况：加强大队的年初预算管理、项目和采购指定相关负责人与财务人员一起制作年初预算。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 项目一：交警队车管业务工本经费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由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管业务部门收取机动车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驾驶证、临时机动车驾驶证工本费及驾驶许可考试费等费用，并上缴县财政局国库，再由县财政局拨款支付玉溪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通过车管业务工本经费资金投入，满足目前我县广大人民群众驾驶证及机动车业务方面的需求。明确行政事业性收费是国家基本框架中规定的权利，是体现支付进行社会管理的需要；明确政府收费的用途和管理目的有助于解释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正当性。规范收费，满足了广大群众的各类需求。减费降负政策切实减轻了人民群众的负担取得较好的政策执行效果和社会满意效果。

2. 项目二：安易线二街路口、易峨高速公路浦贝新街子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安易线二街路口、易峨高速公路浦贝新街子路口交通红绿灯已建好，质量指标通过验收已符合要求，给过往的车辆和群众提供了安全有序的指挥，通过验收本单位确认该道路交通红绿灯符合国家标准、能满足道路交通指挥需要。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3. 项目三：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完成 65 名辅警的服装采购，统一服装，达到公安部的着装要求；辅警享受到公安局机关的着装管理规定。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4. 项目四：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更换）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为提高执法执勤效率和出警安全，降低车辆运行成本，保障正常的警务工作顺利开展，我大队申请购买执法执勤车辆一辆。经上级批准，我大队于2022年12月报废执法执勤车辆一辆，购买轻型普通货车一辆，并按规定喷涂警车标识。该车辆的更新，极大的提高了我大队接处警的效率与安全，也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5. 项目五：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100分。用于龙泉街道及其周边道路标志标牌制作安装及路面标志标线施划费用。有中心隔离墩、隔离护栏的安装、警示标志标牌的安装，停车位、消防通道、网格线、人行横道线等的施划，通过黑点盲点整治，提高了城区车辆通行效率，一定程度降低了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6. 项目六：交通事故隐患黑点整治及推丘工作经费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100分。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推丘工作和道路交通事故隐患点的整治，用于全县道路标志标牌制作安装费及道路交通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道路交通隐患点已整治500余处，有中心隔离墩、警示标志标牌的安装，通过黑点整治，对车辆的过往起到提示作用，与往年相比事故得到了遏制。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7. 项目七：违法车辆停放管理服务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100分。保管好涉案、违规违法车辆，保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促进城内车辆合规有序停放，增进美丽县城的建设。促进县城内车辆的合规有序停放、为美丽县城建设增力、为扣留的违法违规车辆提供了统一的

保管地点，规范了涉案财物的保管；通过对违规停放车辆的拖移，保障了群众通行畅通有序，群众对辖区内的道路管理满意度有很大提高。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8. 项目八：道路交通事故当事人车辆检验鉴定费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完成道路交通事故案件的车辆和当事人检验鉴定费；所有需要检验鉴定的案件都能按时检验鉴定；提高群众对案件的定性满意度，保证交通事故案件顺利办理。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下一步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9. 项目九：交警执法执勤设备购置运行维修维护项目经费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购买了酒精检测仪和酒检棒，提高了上路执勤执法效率；弥补了执勤执法车辆的修理费不足部分；满足了县城内的道路交通红绿灯正常运行维修维护、为群众出行交通提供安全有序的指挥作用。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下一步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0. 项目十：警务辅警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专项资金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面对的是道路交通违法违规人员，在执勤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确保 65 名辅警工作中遇到人身意外伤害，有赔偿来处，解除大队的顾虑和辅警的担忧，解除了辅警的担忧、提高辅警的工作积极性，服务对象满意度、解决辅警的担忧，65 名民警对人数意外伤害险的购买都很满意，该项目已完成，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下一步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11. 项目十一：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特定项目

绩效情况：项目自评为优，自评分 100 分。

已购买执法记录仪 40 台，便携打印机 10 台，酒检仪 1 台，测速仪一台，酒精筛查棒 10 根，网络租用费等，满足日常执法执勤工作需求，解决 2022 年的业务办案费，业务装备费。但经费保障不到位，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

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五、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年9月19日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312001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537,98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629,556.6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1,412.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6,15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0,86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37,985.65	本年支出合计	57	7,537,985.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773.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0,773.49
总计	30	7,558,759.14	总计	60	7,558,75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7,537,985.65	7,537,985.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9,556.68	6,629,556.68						
20402			公安	6,629,556.68	6,629,556.68						
2040201			行政运行	3,073,516.29	3,073,516.29						
2040220			执法办案	3,556,040.39	3,556,04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54.17	286,15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154.17	286,15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048.94	182,048.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105.23	104,105.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862.00	310,86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862.00	310,86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792.00	291,79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70.00	19,0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37,985.65	6,177,129.18	1,360,856.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9,556.68	5,268,700.21	1,360,856.47			
20402	公安			6,629,556.68	5,268,700.21	1,360,856.47			
2040201	行政运行			3,073,516.29	3,073,516.29				
2040220	执法办案			3,556,040.39	2,195,183.92	1,360,85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412.80	311,41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54.17	286,15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154.17	286,15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048.94	182,048.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105.23	104,105.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862.00	310,86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862.00	310,86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792.00	291,79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70.00	19,0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37,98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629,556.68	6,629,556.6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412.80	311,412.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6,154.17	286,15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862.00	310,86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37,985.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537,985.65	7,537,985.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612.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612.50	6,612.5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612.5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44,598.15	总计	64	7,544,598.15	7,544,598.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6,612.50		6,612.50	7,537,985.45	6,177,129.14	1,360,856.47	7,537,985.45	6,177,129.14	3,691,095.69	2,486,033.49	1,360,856.47	6,612.50		6,612.50	6,612.50	6,612.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合计	6,612.50		6,612.50	6,629,866.66	5,268,700.51	1,360,856.47	6,629,866.66	5,268,700.51	2,782,666.72	2,484,032.49	1,360,856.47	6,612.50		6,612.50	6,612.50	6,612.50
20402	公安		合计	6,612.50		6,612.50	6,629,866.66	5,268,700.51	1,360,856.47	6,629,866.66	5,268,700.51	2,782,666.72	2,484,032.49	1,360,856.47	6,612.50		6,612.50	6,612.50	6,612.50
2040201	行政运行						3,073,516.29	3,073,516.29		3,073,516.29	3,073,516.29	2,782,666.72		290,849.57					
2040202	执法办案						3,556,040.39	2,195,183.92	1,360,856.47	3,556,040.39	2,195,183.92			1,360,856.47			6,612.50	6,612.50	6,612.5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612.50		6,612.50											6,612.50	6,612.50	6,612.50
209	预备费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20905	预备费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209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311,41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86,15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048.94	182,048.94		182,048.94	182,048.94	182,048.94	182,048.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105.23	104,105.23		104,105.23	104,105.23	104,105.23	104,105.23						
221	住房城镇支出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22102	住房城镇支出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310,88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792.00	291,792.00		291,792.00	291,792.00	291,792.00	291,79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70.00	19,070.00		19,070.00	19,070.00	19,070.00	19,07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91,095.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6,033.4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0,778.00	30201	办公费	51,533.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764,535.00	30202	印刷费	2,8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3,155.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412.80	30206	电费	1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72.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096.9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105.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6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4,260.72	30211	差旅费	2,716.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1,79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960.0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35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533.5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05,467.9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398.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683.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0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8.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691,095.69		公用经费合计				2,486,03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8,812.3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802,749.04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383.30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40,296.64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32,044.17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2,044.1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276.82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30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806.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60,00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租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360,85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我大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此表为空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我大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此表为空表，无数据。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一）支出合计	2	385,200.00	385,200.00	337,033.0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374,000.00	374,000.00	327,683.0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94,000.00	194,000.00	167,683.03
3. 公务接待费	7	11,200.00	11,200.00	9,350.00
（1）国内接待费	8	—	—	9,35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1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1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3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19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	2,486,033.49
（一）行政单位	23	—	—	2,486,033.49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9,381,469.13	32,433.22	9,349,035.91	3,687,304.92	1,740,112.00		3,921,618.99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2表

部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我大队属于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此表为空表，无数据。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2023					---				
2024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财政拨款=当年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

我大队属于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此表为空表，无数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非税)交警队车管业务工本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2,000.00	492,000.00	492,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2,000.00	492,000.00	492,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非税)交警队车管业务工本经费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100.00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税)交警队车=		820,000.00	元	2710,000.00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非税)交警队车=		1	年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非税)交警队车<		492,000.00	元	1,630,000.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税)交警队车=		10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税)交警队车=		100	%	100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安易线二街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3,000.00		433,000.00		316,560.00	10.00	73.11	7.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3,000.00		433,000.00		316,560.00		73.1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易线二街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数据安全	=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运维成本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全年正常运行	>=	8,700	小时	8,71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7.31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易峨高速公路浦贝新街子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2,000.00	562,000.00	562,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2,000.00	562,000.00	562,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易峨高速公路浦贝新街子路口增设交通信号灯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数据安全	=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运维成本占比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全年正常运行时长	>=	8700	小时	876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0	75,000.00	25,000.00	10.00	33.33	3.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0.00	75,000.00	25,000.00		33.3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辅警服装的需求和新辅警服装的采购，完成65名交通协管员的服装统一、换装工作。			因财政未完成拨款，该项目未能完全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	65	人	65	20.00	20.00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完全，下一步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完成项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	100	人	100	20.00	20.00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完全，下一步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完成项目。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	100	%	100	20.00	20.00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完全，下一步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完成项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	65	人	65	20.00	20.00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完全，下一步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完成项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交通辅警公用经费和服装费专项资金	=	95	%	95	10.00	10.00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完全，下一步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完成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因财政未拨款，该项目未能实施。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3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更换）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0	180,000.00	160,000.00	10.00	88.89	8.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0.00	180,000.00	160,000.00		88.8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至2023年能跟换6辆执勤执法用车。			1辆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2		辆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100		%	5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1		年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95		%	89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98		%	89	20.00	2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89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4,800.00	10.00	2.40	0.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4,800.00		2.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经费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数量	>=	10	个/标段	1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8	%	98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24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事故黑点整治及推丘工作经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道路路段的各种标志标牌的建设、使用，促使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数减少，减少群众利益损失。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故黑点整治及推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事故黑点整治及推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推丘工作经费专项	=	1	年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丘工作经费专项	=	98	%	98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推丘工作经费专项	=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服务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管好涉案、违规违法车辆，保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利益。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		95	%	95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违法车辆停放管理=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事故当事人车辆检验鉴定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0		35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2018年、2019年、2020年至10月份数据测算，三年平均死亡人数23人、平均受伤人数55人，死人案件检验费用6300元/件（检验尸表、酒精含量、无名尸体的DNA、肇事逃逸案件中的DNA、尸体解剖等），合计144900元；伤人案件2900元/人（伤情鉴定、肇事车辆检验鉴定、酒精含量检测等），合计159500元。保证交通事故案件顺利办理争取资金能够把当年的检验鉴定费付清，能很好的完成道路交通事故的处理，充分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当非=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当非=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当非=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当非=		10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交通事故当非=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购置运行维修维护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三年实战大练兵，实现全警“思想意识大洗礼、能力水平锻造、职业素养大提升”，培养一批政治过硬、业务精通、技能过硬的专业人才和行家里手，以更好地适应新时代公安交管工作需要；争取解决2021年的专用设备采购、设备的运行维护维修。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		10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		100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交警执法执勤设备=		10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把辅警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纳入财政年初预算，提高辅警的工作积极性，为辅警和单位解除后顾之忧，如果真遇到人身伤害的事件，能为当事人很好的解决，能给当事人及家人一个很好的处理结果，能很好的保护当事人的利益。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		100	人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		65	人	6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		65	人	65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		2	年	2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警务辅警人员购买=		65	人	6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特定项目 01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0		85,000.00	10.0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		85,000.00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2021年的业务装备费				已完成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中央和省政=		95	%	95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空2021年中央和省=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1年中央和省政=		1	年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2021年中央和省政=		98	%	98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21年中央和省政=		98	%	98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